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公示（花生油）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深圳市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抽样检验，我局辖区的武江区昌件粮油店经营的花生油（购进日期：2021-9-14）被检验为不合格。现将不合格食品及核查处置情况公示如下：

根据深圳市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 No: AFSQB090621001C《检验报告》，所涉不合格食品为位于韶关市武江区五祖路荣华市场南 1 号的武江区昌件粮油店经营的花生油（购进日期：2021-9-14），报告显示：经抽样检验，黄曲霉毒素 B₁项目不符合 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要求，酸价（KOH）项目不符合 GB 2761-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

2021 年 10 月 29 日，我局执法人员前往武江区昌件粮油店进行核查，现场未发现有上述批次花生油（购进日期：2021-9-14）在售。同日，我局向当事人送达了《广东省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结果通知书》和深圳市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上述《检验报告》，并告知当事人对检验结果有提出异议的权利和提出途径及期限。目前，我局已经展开立案调查。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

韶关市武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0 月 31 日

